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16-96 号

债券简称：11 海正债　　债券代码：122094

债券简称：15 海正 01　　债券代码：122427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欧盟允许公司 30 个品种继续出口欧洲市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9月20日，欧盟药品管理局（EMA）网站发布了关于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台州工厂（包括外沙厂区、岩头厂区及东外厂区）的《GMP不符合声明》。（详见2016年9月22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2016-80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EMA的邮件通知，EMA表明前述《GMP不符合声明》仅限于非关键产品，EMA确认公司可以在EEA（欧洲经济区）供应关键产品，同时向公司提供了EEA国家各主管当局制定的关键产品清单,包括辛伐他汀、表柔比星等30个品种，后续也可能根据需要对关键产品清单进行调整，EMA表示公司继续生产和向欧洲供应这些关键产品是极其重要的。这些关键产品2015年度在欧盟市场的销售收入为23,221万元；2016年1-10月销售收入为15,063.72万元。

风险提示：前述《GMP 不符合声明》在一段时间内将对公司台州工厂生产并拟销往欧盟市场的产品造成影响，此次欧盟虽允许公司 30 个品种继续销往欧洲市场，但仍不排除公司客户已终止订单或/和选择其他供应商而无法恢复原有销售的情况。欧盟市场的全面恢复取决于客户、市场状况等内外多种因素及公司管理层的不懈努力。

公司竭力推进有效整改并积极与 EMA 沟通，已提交整改报告给欧盟，希望尽快申请复检，争取所有已批准的产品尽早重新进入欧盟市场。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日